

焦作泰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焦作泰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6，以下简称“原股票发行认购公告”）。现就原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中变动及补充的内容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关于“一、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”之“（四）在册股东拟认购数量、金额及缴款安排”

更正前：“2017年6月21日蒋爱成、蒋二虎分别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债权转股权投资协议书》，约定蒋爱成将持有公司2317.92万元债权转为股权、蒋二虎将持有公司419.76万元债权转为股权。”

更正后：“2017年6月21日蒋爱成、蒋二虎分别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债权转股权投资协议书》，约定蒋爱成将持有公司2317.92万元债权转为股权、蒋二虎将持有公司419.76万元债权转为股权。2017年7月7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签署上述附生效条件的《债权转股权投资协议书》的议案，2017年7月11日完成会计处理。”

（二）关于新增认购者认购程序

更正前：“（一）新增认购者认购安排

本次股票发行新增投资者蒋爱成、蒋二虎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其认购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认购数量 (万股)	认购价格 (元/股)	认购金额 (万元)	认购方式
蒋爱成	1756.00	1.32	2317.92	债权
蒋二虎	318.00	1.32	419.76	债权
合计	2074.00	-	2737.68	-

（二）新增投资者的缴款安排

2017年6月21日蒋爱成、蒋二虎分别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债权转股权投资协议书》，约定蒋爱成将持有公司2317.92万元债权转为股权、蒋二虎将持有公司419.76万元债权转为股权。

（三）其他相关事项

无”

更正后：“无”

除上述更正外，股票发行认购方案其他内容没有变化，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作泰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8日